

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臺灣史料集成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參輯】第四十冊

清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至
五十八年十月

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臺灣史料集成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參輯】第四十冊

清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至
五十八年十月

臺灣史料集成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參輯 第四十冊

發行人：吳密察

發行單位：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地址：台南市安南區長和路一段 250 號

<http://www.nmth.gov.tw>

電話：(06) 356-8889 傳真：(06) 356-4981

GPN：1009602446 (第 40 冊：精裝)

指導單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出版單位：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二段 81 號 6 樓 (遠流)

電話：(02) 2392-6899 傳真：(02) 2392-6658 劃撥帳號：0189456-1

排版印製：鴻柏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輯：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

總策劃：陳郁秀、翁金珠、項潔

總編輯：吳密察

校對：黃一軒、鄭元珏、朱冬芝、李奇璋

執行編輯：卿美玉、曾慧文、楊晶晶、江侑蓮、黃驗

美術設計：唐亞陽工作室

一版一刷：2007 年 12 月 10 日

訂價：新台幣 500 元

香港售價：港幣 167 元

香港發行：遠流（香港）出版公司

地址：香港北角英皇道 310 號雲華大廈四樓 505 室

電話：25089048 傳真：25033258

著作權顧問：蕭雄淋律師

法律顧問：王秀哲律師、董安丹律師

若有缺頁破損，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未經許可禁止翻印或轉載 Printed in Taiwan

ISBN：978-986-01-0917-7 (第 40 冊：精裝) ISBN：978-986-01-0956-6 (全套：精裝)

YLib 遠流博識網 <http://www.ylib.com> E-mail：ylib@ylib.com

明清臺灣 檔案彙編

第參輯
第四十冊

目錄

3 編輯凡例

【清乾隆】

28 為軍需案內報銷製給文報遞夫草蓆草鞋等項接准部咨遵旨專摺覆奏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30 為具報生番回閩日期委員護送配渡恭摺奏聞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31 為移會內閣抄出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奏為嚴查偷渡事

刑部（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

33 代徐撫部致萬觀察書

南安縣教諭郭廷筠（乾隆五十五年）

37 東瀛紀事

臺灣知府楊廷理（乾隆五十五年）

63 為拏獲盜匪奸民審辦正法事

佚名（乾隆五十五年）

66 福建省乾隆五十四年十二月分米價清單（附件）

福建巡撫徐嗣曾（乾隆五十五年）

68 福建省乾隆五十五年三月分米糧價值清單（附件）

福建巡撫徐嗣曾（乾隆五十五年）

70 為移會內閣抄出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奏為各臺站製給草蓆等項報銷事

兵部（乾隆五十六年一月八日）

72 為查明得受海口陋規案內無著銀兩酌議賠繳奏請聖鑒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一月十一日）

74 為移會內閣抄出兼署福撫伍奏為禁止班館事

兵部（乾隆五十六年一月十六日）

75 為移會內閣抄出閩浙總督伍奏為嚴查偷渡循例歲底彙奏事

兵部（乾隆五十六年一月十六日）

77 為報銷勦捕臺灣逆匪辦解各項數緣由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一月十九日）

81 為奏四川屯練降番官兵赴閩進勦奏凱回營鹽菜口糧等開銷事

湖北巡撫福寧（乾隆五十六年一月十九日）

84 為奏詳請勦捕臺灣逆匪各營用過工料等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一月十九日）

86 為拿獲逸盜審明正法恭摺具奏事

福建臺灣鎮總兵奎林（等）（乾隆五十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 88 為拿獲謀殺捕役兇犯究出前經越獄從賊審明正法恭摺具奏事
福建臺灣鎮總兵奎林（等）（乾隆五十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 90 為續獲逸盜審明正法恭摺具奏事
福建臺灣鎮總兵奎林（等）（乾隆五十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 91 為遵例彙摺具奏盤查閩省各屬倉庫錢糧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 93 為拿獲會匪審明正法恭摺具奏事
福建按察使萬鍾傑（等）（乾隆五十六年二月七日）
- 98 為奏嚴飭屬員徹底搜查臺灣彰化境內匪徒結會事（附片）
福建按察使萬鍾傑（等）（乾隆五十六年二月七日）
- 99 為移會臺灣總兵奎林等奏為拿獲謀殺捕役兇犯審明正法事
兵部（乾隆五十六年二月八日）
- 102 為移會臺灣總兵奎林等奏為拿獲拒傷捕人案內之從犯審明正法事
刑部（乾隆五十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 104 吏部月終冊
吏部（乾隆五十六年二月）
- 106 刑部月終冊
刑部（乾隆五十六年二月）

109 戶部月終冊

戶部（乾隆五十六年二月）

109 為續獲會匪審明正法定擬恭摺具奏事

福建臺灣鎮總兵奎林（等）（乾隆五十六年三月六日）

113 為報明福建按察使仍管臺灣兵備道萬鍾傑丁憂事

雲南巡撫譚尚忠（乾隆五十六年三月十二日）

114 為奏續獲天地會三犯一律斬決餘犯從重議處事

佚名（乾隆五十六年三月十三日）

118 為奏閩省額設囚糧造冊報銷事

福建巡撫浦霖（乾隆五十六年三月十九日）

123 為奏估報泉州廠戰船玖隻屆期應修事

工部尚書福長安（等）（乾隆五十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128 為奏晉江縣船戶在洋被盜橫劫開送武職疏防各職名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130 為奏晉江縣漁船戶施蔡合在洋被盜行劫食米船隻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133 刑部月終冊

刑部（乾隆五十六年三月）

133 為移會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奏為拿獲前在臺灣脫逃征兵事

刑部（乾隆五十六年四月二日）

135 為奏題覆閩省內地各營買補前調臺灣騎征倒斃馬匹事

文華殿大學士和坤（等）（乾隆五十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138 刑部月終冊

刑部（乾隆五十六年四月）

140 為移會福建水師提督兼管臺灣總兵奎等奏為拿獲偷渡舵水客民蔡牙等
審擬治罪事

刑部（乾隆五十六年四月）

143 為奏調征臺匪由閩凱旋回營兵丁賞過銀兩事

文華殿大學士和坤（等）（乾隆五十六年五月二日）

146 為奏乾隆五十六年應付閩省被風漂收入粵各起官兵等項遞送回閩事

文華殿大學士和坤（等）（乾隆五十六年五月二日）

150 為奏詳請報銷福建內地接運各省撥解餉鞘等款事

文華殿大學士和坤（等）（乾隆五十六年五月二日）

158 為奏福建臺灣北路副將福蘭泰降調員缺事

武英殿大學士阿桂（等）（乾隆五十六年五月十日）

160 為奏請調福建臺灣北路右營守備員缺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五月十六日）

161 為奏勦捕臺灣逆匪調撥馬匹等項報銷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五月十六日）

163 為奏請調福建臺灣鎮標左營守備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五月十六日）

165 為奏查明臺灣府倉鹽被賊匪搶失鹽本銀事

文華殿大學士和坤（等）（乾隆五十六年五月十六日）

168 為奏勦捕臺匪軍需各款實用實銷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五月十六日）

171 為奏已故南澳鎮總兵張朝龍等在臺借過公項銀兩事

工部尚書金簡（等）（乾隆五十六年六月九日）

174 為續獲彰化縣民張標等糾人結會獲解在逃會匪審明正法恭摺具奏事

福建水師提督奎林（等）（乾隆五十六年六月十日）

176 為奏勦捕臺灣逆匪應付內地撥解臺灣餉銀等項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六月十六日）

181 為奏議給雲騎尉世職請准由其侄承襲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183 為移會內閣抄出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奏為海外副將要缺需員暫留俸滿人員經理事

兵部（乾隆五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185 為移會禮科抄出本部議覆福建巡撫浦霖等奏為彰化縣加增學額事

禮部（乾隆五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186 為循例具奏閩省每年完欠錢糧事

福建巡撫浦霖（乾隆五十六年七月二日）

187 為拿獲八卦教人犯審明恭摺具奏仰祈聖鑒事

陝西巡撫秦承恩（乾隆五十六年七月十三日）

192 為奏劉照魁供詞筆錄事（附片）

陝西巡撫秦承恩（乾隆五十六年七月十三日）

197 為奏詹清真托劉照魁所捎密件（附件）

陝西巡撫秦承恩（乾隆五十六年七月十三日）

197 為奏估報泉州廠戰船屆期應修事

福建巡撫浦霖（乾隆五十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200 為遵旨議奏福建各營遞年操演槍砲需用硝鉛料價桶腳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203 為題覆出師閩省漳州協病故都司張爾魁在臺灣借支盤費銀事

工部尚書金簡（等）（乾隆五十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206 吏部月終冊

吏部（乾隆五十六年七月）

206 為審明續獲天地會餘匪并究出復犯劫竊各情分別正法定擬恭摺奏聞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等）（乾隆五十六年九月五日）

210 為移會大學士阿等奏為議覆嘉義等縣被賊焚搶糧谷請豁事

吏部（乾隆五十六年九月七日）

211 為提到會匪犯屬究出入會姓名分別嚴切查拿先行恭摺奏聞事

協辦大學士福康安（等）（乾隆五十六年九月十三日）

214 為奏飭屬不動聲色實力查辦天地會眾事（附片）

協辦大學士福康安（等）（乾隆五十六年九月十三日）

215 為奏詳請勦捕臺灣逆匪各營所需費用事

工部尚書金簡（等）（乾隆五十六年九月十五日）

221 為奏請頒遊擊守備關防以昭信守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九月十九日）

222 為拿獲會匪審明分別正法定擬恭摺具奏事

福建水師提督奎林（等）（乾隆五十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227 為奏請補福建金門鎮標右營遊擊缺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229 為請署福建水師提標右營守備缺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230 為奏彰化縣民白晝捆劫開送武職疏防各職名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232 為遵旨議奏臺灣府屬從前被賊搶失銀兩穀石事

武英殿大學士阿桂（等）（乾隆五十六年九月）

235 為奏報臺灣府屬耗羨銀粟仰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六年十月十三日）

236 為題銷派兵防堵澎湖並雇募民船配載舵工等事

文華殿大學士和珅（等）（乾隆五十六年十月十六日）

241 為續獲會匪審明正法恭摺具奏事

福建水師提督奎林（等）（乾隆五十六年十月十六日）

243 為移會閩浙總督伍拉納等奏為臺灣建造御製文碑亭並功臣生祠應須動撥銀款事

工部（乾隆五十六年十月十七日）

245 為題銷臺灣中路各營盤駐劄官兵移動裁撤及隨時調派勦捕需用款項事
文華殿大學士和坤（等）（乾隆五十六年十月二十日）

254 吏部月終冊

吏部（乾隆五十六年十月）

255 吏部月終註銷冊

吏部（乾隆五十六年十月）

256 為移會內閣抄出閩浙總督覺羅伍等奏臺灣府澎湖通判王慶奎革職員缺事

吏部（乾隆五十六年十月）

257 為奏已將申飭明亮諭旨由驛發出事

佚名（乾隆五十六年十一月六日）

257 為請調福建臺灣鎮標右營守備員缺事

武英殿大學士阿桂（等）（乾隆五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259 為究出天地會匪犯餘黨嚴審定擬恭摺奏請聖鑒事

廣東巡撫郭世勳（乾隆五十六年十二月九日）

263 為奏報廣東民人鄭智等攬客偷渡臺灣事

佚名（乾隆五十六年）

266 為移會奎林等奏拏獲會匪審明正法事

佚名（乾隆五十六年）

270 為審明續獲天地會逸匪分別定擬恭摺具奏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等）（乾隆五十七年一月九日）

273 為移會福建巡撫浦奏為臺灣廠修造舡隻循例具奏事

戶部（乾隆五十七年一月十八日）

274 為遵例彙摺具奏盤查倉庫錢糧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等）（乾隆五十七年一月二十日）

276 為移會原任四川靖遠營守備田占魁著准其赴藏事

兵部（乾隆五十七年一月二十一日）

277 為移會在臺灣途次接印及到郡日期並地方安靜情形事

兵部（乾隆五十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279 為移會內閣抄出覺羅伍拉納奏嚴拿閩省偷渡過臺民人事

吏部（乾隆五十七年一月二十三日）

280 為續獲天地會逸匪審明定擬恭摺具奏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七年二月二日）

282 為遵旨奏明用過工料並舊料估變銀兩等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七年二月八日）

285 為奏題覆漳州泉州二府屬地丁耗羨未完銀兩續行徵完事

文華殿大學士和珅（等）（乾隆五十七年二月十六日）

288 為詳請彙題四川湖南出師閩省官兵往返報銷鹽菜口糧銀米等事

文華殿大學士和坤（等）（乾隆五十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292 為移會內閣抄出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奏毋庸題覆福鼎縣知縣費秉禮陞臺灣府澎湖通判事

吏部（乾隆五十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293 為移會閩浙總督覺羅伍等奏延平府通判蔣曾年調臺灣府澎湖通判事

吏部（乾隆五十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293 為奏剿匪因公被害之子承襲給與半俸俟及歲時補行送部引見事

武英殿大學士阿桂（等）（乾隆五十七年三月四日）

296 為續獲天地會內餘匪審明定擬恭摺奏請聖鑒事

廣東巡撫郭世勳（乾隆五十七年三月七日）

298 為奏臺灣撥運內地兵米眷穀船戶遭風失水題請豁免事

工部尚書金簡（等）（乾隆五十七年四月三日）

302 為奏明撫卹琉球國遭風番民仰祈聖鑒事

福建巡撫浦霖（乾隆五十七年閏四月六日）

303 刑部月終註銷冊

刑部（乾隆五十七年閏四月）

304 為遵旨議奏改設臺灣北路理番同知事

文華殿大學士和坤（等）（乾隆五十七年五月八日）

307 為續獲天地會逸匪審明定擬恭摺具奏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等）（乾隆五十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308 為奏臺灣廠修造戰船用過工料銀兩請准開銷事

福建巡撫浦霖（乾隆五十七年五月三十日）

312 為奏請定彙題章程限期以嚴考核事

武英殿大學士阿桂（等）（乾隆五十七年六月八日）

316 為奏審明續獲天地會匪並究出疊次搶竊各犯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等）（乾隆五十七年六月十八日）

320 為請補臺灣城守營左軍守備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七年六月二十二日）

322 為報銷派調各省官兵前赴臺灣勦捕逆匪動銷軍需銀米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七年六月二十二日）

324 為奏調補陞補海口營參將員缺事

武英殿大學士阿桂（等）（乾隆五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327 為奏題覆廣東龍門協中軍都司員缺事

武英殿大學士阿桂（等）（乾隆五十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330 為循例具奏閩省每年完欠錢糧數事

福建巡撫浦霖（乾隆五十七年七月七日）

331 為奏欽奉諭旨准其調補人員陞署等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七年七月十二日）

333 為詳請題請勦捕臺灣逆匪各項開銷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七年七月十二日）

338 為奏嘉義彰化二縣地震及現在籌辦並地方寧貼情形事

福建水師提督哈當阿（等）（乾隆五十七年七月十五日）

341 為奏請補福建閩安水師副將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七年七月二十二日）

343 為奏各省凱旋滿漢屯土官兵裹帶鹽菜口糧銀米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七年七月二十二日）

345 為奏派調各省官兵前赴臺灣勦捕逆匪動銷軍需銀米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七年七月二十二日）

348 為報銷各省官兵前赴勦捕臺灣逆匪動銷軍需銀米事

閩浙總督覺羅伍拉納（乾隆五十七年七月二十二日）

352 為續獲會匪並訪獲未經供出逸犯審明分別辦理恭摺具奏事

福建水師提督哈當阿（等）（乾隆五十七年八月四日）